# 课程学习价值大不大?

Do we really need Curriculum Learning (CL)?

正方: 课程学习价值大

辩手: 陆东 王志强 耿甜甜 陈明辉

反方: 课程学习价值不大

辩手: 蒋希 蒋沁言 林秋实 刘柱

时间: 2021.01.18

主席:郑锋

记录人: 杨金宇

计时人员:郑浩,肖晓宇

正一立论:

课程学习: 多个方法也不亏, 多视角多维度考虑问题, 问题在于是不是真的需要?

是什么: 从易到难

从哪来:人类受教育

有啥用: generalization capacity; convergence rate

哪里用: cv, nlp, rl, nas

课程:一个样本,一个系列的分布,

课程学习:逐渐改变样本的分布,从简单样本数量很多概率大到样本总体数量增加和熵增,最终和原始数据一致。

核心: Score function + pacing function

Difficulty ranking: loss 的值作为样本的难易程度的衡量;从某个 epoch 学到了之后没用在用到,简单的样本会在靠前的地方学到;

increment of hard exam: 确定如何设置步长,在某一步达到某一步的增长;

### algorithm:

训练集排序;

根据 pacing function,每一步需要用到多大的数据(每步建立新数据集)。

#### effectiveness:

To guide: 简单样本 loss 比较平滑,梯度方向上小,收敛速度快;

to denoise: 先学 clean data, 包含 noise 会被认为是 hard examples; →鲁棒和泛化;

convergence speedup.

反四质询:

2009 开始出现 CL: ves

Start small 挖掘样本的难易程度,打分鉴定难易, pacing function: yes

loss 刚开始是大的,后来是小的: no

金字塔是课程学习吗: no

困难性采样属于课程学习范畴吗: no

正常的学习过程中,有隐式的学习过程: yes

平时的深度网络训练中是 CL 吗: no

cl 显式地规定了样本的难易程度: yes

CL>随机的学习>反 CL: yes (简单的对的知识好于简单的错的知识)

应用有限吗: no

反一立论:

CL 是什么:核心是 data,对样本如何输入模型进行的操作;

两个部分: difficulty measure / score function; training schedule.

首先评估简单到难, 然后输入模型。

价值:应用+理论+效果三个层面的价值低。

应用: limitation of environment 应用环境局限;

固定数据集,打分系统对整个数据集进行打分,数据集不可变更;

困难程度评估和调度方法种类繁多,针对不同任务有不同方法;

在分类任务中应用最广泛, 但效果一般。

理论:缺少严格的理论支撑;

困难的样本是更有价值的,需要更多时间和资源的,课程学习抛弃了这一点;

有文章指出当我们的模型直接面对整个训练集的时候效果是更好的(NLP);

调度算法起的作用更大,难易程度信息起的作用有限;

效果: 性价比低。

增大了整个模型训练的开销,打分函数开销极大;

有可能其他的模型是更有效的,可替代;

效果不稳定。

### 正四质询:

定义 2009 年文章: yes

关键词是课程: yes

课程的定义是什么:数据是有一个难易的;

容易到难是一个课程: yes

(1985 年才是 starting point)

未来的潜在价值为什么不是讨论范围之内的:

学术价值如何衡量: 当前已经体现的价值;

数据集固定是必需吗: yes

改变数据集会影响样本的难易程度: yes

不同任务需要不同的方法这是一个缺点: yes

课程学习是一个具体的范式或工具吗: 是一个方法而不是一个具体的工具

图像分类并不是最主要最广泛的领域:有文献支撑

价值体现在哪方面,如何定义价值:?

为什么困难样本需要更多资源:模型针对困难样本需要更多次的调整。

#### 正二辩驳:

- (驳)应用场景有限: 多场景,加速收敛,有利于提升鲁棒性:
- (辩)深度网络是 data-driven 的,需要大量数据;
- (驳)课程学习缺少理论支撑:文献支撑,理论角度证明了理想的课程有利于网络学习,有进一步挖掘的空间:
- (驳)困难样本的资源消耗:如何定义困难样本,是 noisy data 还是难分类的样本?
- (辩)反课程学习在干净数据集上会有更好的表现:
- (辩)没有增加训练的复杂度。

# 反三质询:

在 NLP 中有很多应用,其实 NLP 的应用是比较少的,是否同意:?

score function 开销很大: (正驳)把 score function 加入到 loss 的训练中,不需要很大开销; (反驳)还是要把 loss 返回到打分器,还是需要很多算力;

pacing function 的作用是不可替代的吗: (正) pacing function 的作用有限;

#### 反二辩驳:

(辩) 算力, 样本的难易程度是自然属性, 全连接结构导致难以迁移。

score function/pacing function: 在时间有限的情况下还有必要挑选这两个函数吗?能保证效果吗? 样本的难易程度并不是必要的,去掉这一点后还是课程学习吗?课程学习是否真正提升了收敛速度?

反课程学习优于随机的学习;

方法合理吗,如何评估 label 是对是错?和其他数据增强的方法对比,优越性在哪?

## 正三质询:

算力换来了收敛速度的提升和降噪: (反驳)时间有限怎么办; (正驳)方法合适的情况下没有消耗更多时间;

噪声数据的 label 是标错的,比干净数据更难: (反驳)模型不知道对错,随机初始化条件下 loss 本质上没有偏差; (正驳)不一定是随机初始化;

普通情况下复杂程度不起作用,pacing function 作用更大也是 CL 的价值: (反驳)只有 pacing function 不算是 CL; (正驳)只有 pacing function 也是它的价值;

难的样本包含更多信息,先把模型带到一个正确的区域是有效的: (反驳)梯度优化的方向有偏差,更多的学习了简单样本,困难样本学习的资源偏少; (正驳)困难样本本身就很难分,先引导到正确的方向再学习。

### 反三小结:

#### 强调论点:

- · 数据集固定; 耗费额外的算力; 只有极端情况下 CL 才有效;
- · 理论矛盾: hard sample 不一定是 noisy data,hard sample 定义是更难分类的数据; (nlp 本身就有自然顺序,不可打乱); 为什么 pacing function 是有效的,反直觉;
- · 耗费的算力巨大且没办法做迁移;数据增强的方法更有效;不能应用在 unstable data 上;去找合适的 function 非常困难。

## 正三小结:

- · CL 来源于人类智慧, 符合人类直觉;
- ·加快收敛, 抗噪, 提升性能;
- ·不可避免的数据噪声,数据服从正态分布,先给简单数据学起,抑制尾部噪声;
- ·应用场景: 越来越庞大的数据集, 嘈杂的 label, 需要 CL 的思路来处理数据; 应用场景非常多。

#### 自由辩论:

- (正)反方将 CL 定义狭隘化了,应该扩大化为对数据动态地学习;
- (反) learning rate 由大变小是 CL 吗
- (正) 不是; 没有 score function/pacing function
- (反)
- (正) CL 是数据层面, Ir 不是数据层面的
- (反) dropout 也不是
- (正)有CL的思想
- (反)有 cl 的思想都是 cl 吗
- (正)不是
- (反)讨论的是 cl 的价值,不是他的思想
- (正) 重要性采样不是 cl; dropout 有 cl 的思想在,不能单纯从数据层面考虑课程学习
- (反) 隐式学习: 由简单到复杂就是 cl 吗
- (正) 定义是什么
- (反)满足两个条件;重要性算不算调度策略;
- (正)没有用到 pacing 不算 cl
- (反)每次采样用到了 score
- (正) 重要性就是难易程度吗

- (反) cl 有难易程度和按顺序输入,不能泛化;是否承认 cl>随机>反 cl?
- (正)有条件的情况下明显优于其他方法;
- 干净数据有更好的效果,应用是有局限性;
- (正) 反 cl 在 clean data 效果更好, cl 在 noisy data 更好;

反 cl 也是有价值的吗;

- (正)是的,不是 cl 有局限性就否定他的价值;
- 在某些情况下无法解释,无法证明 cl 比反 cl 更好;
- (正) 反直觉不是否定 cl 的理由;

反直觉需要给出更多解释;

- (正)需要给出更多解释是否证明有更高的价值;
- (反)他的价值体现在它有缺陷吗?
- (正) 所有的方法都有缺陷;
- (反) cl>随机>反 cl?
- (正) 先学习难的也是违反直觉的
- (反) cl 是一种正则化方法, 只是为了加快收敛, 舍近求远;
- (正)为什么必须要用 cl? 类比预训练,收敛速度慢和不可用只在图像分类上。nlp 上很成功,有文献支撑;
- (反)图像上没有大规模应用;
- (正) 反直觉的问题: 反 cl 是有价值的吗

#### cl 应该优于反 cl

- (正)反 cl 有时候更优越,都有价值,适用场合不一致,关键是打分的设置;
- (反) 先学简单的会更好
- (正) 先学难的在去应对正常的挑战,是更有效的。(考驾照)
- (反)反 cl 先学到更困难的样本,反而更好,这是反直觉的;课程学习的出发点是从易到难,而不是对数据做一个排序;反 cl 有效恰恰是 cl 无效的证明。
- (正) pacing function 扩展了 cl 的应用范围;针对不同的 task 进行不同的课程的分类,定义的多样性恰恰是它应用多样性的证明;

需要去搜索合适的函数;

- (正)正证明了他的价值,举例 NAS;
- 必须在原数据集上打分,无法迁移,NAS 是可迁移的;
- (正) transfer teacher
- (反)最后打分还是需要原数据集;分类任务下 cnn 可以迁移到 transformer 吗
- (正)同任务可以迁移, cl 和具体架构没有关系
- (反)卷积层难易程度有相似性, cl 的缺陷就是难易程度是自然属性, 与架构无关
- (正)数据集的熵不可量化,这是机器学习的固有缺陷。

#### 观众提问:

(felix) 样本的难易程度会有变化吗? 衡量方式一致吗?

迁移性的问题:不同类的模型可以迁移吗?难易程度是样本本身属性还是优化方法的问题? (qiushi) 样本的难易程度会有变化;

样本难易程度的定义

困难样本的学习

#### 反四总结:

课程学习价值不大: cl 强调样本的难易程度; lr 没有有意识地区分难易,不算是 cl; 学习的 epoch 数来定义难易程度:可迁移性极弱导致增加了时间和成本;

反直觉:大多数任务下,应该先学一些简单的再学难的,但反 cl 优于 cl,这是反直觉的,需要更多地解释;

文献举例:课程学习没有起到作用; limited time 时反 cl 优于 cl; mixup 效果会更好; 缺乏足够的解释和说明;

与现有结论矛盾: svm 先学习边界: 人脸识别, reid 先学难的点, loss 先大后小:

(驳)有缺陷不证明研究价值大;应用局限。

正四总结:

足以跟迁移学习, active learning, rl 并列的方向;

有理论支撑;

cl和 hem 是可结合的,两方可以配合达到更好的效果;

研究趋势: 有巨大的研究潜力;

跟数据增强有研究共性,怎样去衡量一个数据集的好坏/难易程度: complexity+diversity;

与自监督,数据增强,大数据集的发展有密切关联;

跟数据的量级相关,大数据集会有 label noise 的问题, cl 可以有用武之地。